附件1

2024年上海市成人高校招生章程核准备案表（正表）

|  |
| --- |
| 2024年上海市成人高等学校全国统考招生章程 |
| **一、院校全称** | 上海市徐汇区业余大学 |
| **二、就读校址** | 校本部：徐汇区大木桥路434号 |
| **三、层次** | □ 本科 ☑ 专科 |
| **四、办学类型** | □ 普通高等学校 ☑ 成人高等学校□ 公办高等学校 □ 民办高等学校 □ 独立学院 □ 高等专科学校 □ 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|
| **五、颁发学历证书的院校名称及证书种类** | **院校名称** | 上海市徐汇区业余大学 |
| **证书种类** | 修学期满，符合毕业要求，颁发学校（学院）的本（专）科成人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|
| **六、院校招生管理机构** | 学校招生工作由校领导班子统一决策，部署。分管校长指导，学历教育部学生处落实，安排招生专员完成每年的招生报名、录取工作。 |
| **七、招生专业及说明** | 见附表 |
| **八、学习形式** | ☑ 业余 □ 函授 □ 脱产 |
| **九、学制与年限** | 业余，学制三年，最低学习年限二年半。 |
| **十、身体健康状况要求** | 考生身体健康，对其身体素质无特殊要求。 |
| **十一、录取规则** | 考生高考成绩达到上海市最低录取分数线，按照“分数优先，遵循志愿”的原则，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同分者，按照语文、数学、外语成绩排序。 |
| **十二、学费标准** | 沪价行（2000）180号，普通专业，93.8元/学分、艺术类专业161.2元/学分,共89学分。 |
| **十三、监督机制及举报电话** | 学校招生工作接受广大考生及其家长和社会各方面监督 举报电话：64168608 |
| **十四、网址及联系电话** | yd.xhedu.sh.cn 联系电话：64226302 |
| **十五、其他须知** |  |

附件2

2024年上海市成人高校招生章程核准备案表（副表）

（成人高考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院校填写 | 申 明我校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以及教育部和市教委有关规定制订本校的招生章程，所有内容均合法真实有效，我校将严格按照经核定备案的招生章程向社会公布，并承担教育部关于“学校法定代表人应对学校招生章程及有关宣传材料的真实性负责”规定的相关责任。 院 校 全 称（盖章）：院校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招生办公室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相关处室意见 |
| 发展规划处： | 财务处： |
| 高等教育处： | 职业教育处： |
| 学生处： |  |
| 上海市教育考试院自学考试办公室意见： |
| 注： |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各高校按《2024年上海市成人高等学校招生章程》样张表格如实填写各项内容，已统一规范的文字表述不可任意修改。如有补充说明，可另用附件并在表中注明。

二、附件1中“二、就读校址”可根据校区及各教学点实际情况表述。如学生在读期间可能涉及更换校区等情况，需要在“十五、其他须知”中注明。

三、附件1中“七、招生专业及说明”应含专业名称、科类、学制与年限、专业方向、语种、收费标准、学习形式、招生范围、办学地点、专业加试要求等，可附表。

四、未经教育部批准，高等学校不得擅自规定男女生录取比例。

五、附件1中“十一、录取规则”中需说明作为录取依据的总分的组成规则、专业安排办法等内容。

六、附件1中“十二、收费标准”相关内容请注明批文号。

七、章程涉及文件政策内容须注明文件全称、文号等。

八、经核定的招生章程向社会公布，不得擅自更改。